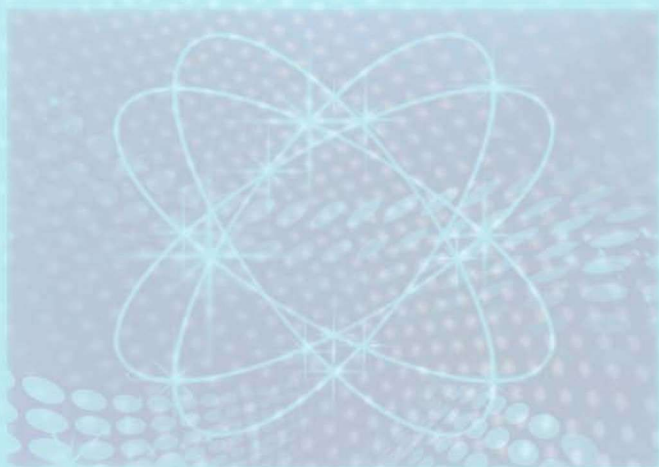


爱之幻梦



目 录

短篇小说

青石街.....	2
白玉兰花园.....	26
痛 爱.....	43
粉 巷.....	59
爱之幻梦.....	76

小小说

浮.....	88
米 虹.....	98
文化人儿.....	108

短篇小说

青石街

青石街这个小镇有三怪：河水向北流，女人不梳头，雨水多得让人愁。

青石街是个北方小镇，镇子小得几乎在任何一幅地图上也找不到它的名字。历史上也未曾有名人在这里出生，地理上也未有什么值得记载和考证之处。多少年来，这个小镇就这样默默地生息繁衍，从没有受到外界的任何干扰和影响。在青石街镇的西边，镇里人叫西河廊的地方，有一条河，河面不是很宽，也不深，水流很是缓慢。但是这条河有一个奇怪的现象，河水是从南向北流的。一九八三年一批地质考察队员来到青石街，对这条河向北流的现象进行了一番考察。镇子里的人没有从那些穿着工作服的人口中听到什么结论性的答案，只是听他们说：“处子河真是一个怪现象。”也就是从那天起，青石街的老老少少才知道这条流经岁月、流经历史、流经他们平静生活的河的名字叫做“处子河”。

前面说青石街没有出过名人，这句话也不完全正确，只是青石街的百姓不愿意提起那个曾经红过一时的名人罢了。

也许是一方水土养一方人的缘故吧，青石街的女人都长的水灵秀气，每个人都有一头乌黑油亮顺滑的长发。“女人不梳头”的意思是说，青石街上的女人，每个人的头发都很顺滑，每天不用梳理也不会零乱，也会柔爽顺直，宛若梳过一般。清朝末年的时候，青石街有个叫马玉娘的女人，十三岁那年曾和叔父一同进北京探亲，后来和叔父走散了，被人拐卖到了京城的八大胡同当了窑姐。马玉娘以一头秀发在八大胡同很快就有了不蜚的名声。青石街的百姓不愿提“马玉娘”这个名人，也是可以理解的。

雨水多得让人愁。按理说，北方没有这种多雨的气候特征，但是这里也只有青石街是个例外。一年三百六十五天，除去冬天之外有二百天都处在烟雨蒙蒙之中。说奇怪也真是奇怪，青石街的烟雨天气只局限于青石街这个小镇，哪怕走出青石街一步也是没雨的，唯独青石街雨雾迷茫，人们因此也常说：“青石街的扇家最凄惶，青石街的伞铺万年长。”

青石街 58 号男主人姓杨，叫杨城。祖上世世辈辈是做伞生意的。手艺传到杨城这辈，生意也做到鼎盛，杨城单靠一把雨伞便撑开青石街半边天，并且还把雨伞生意做到了北京、天津、河北等地，他也因此发了家，可谓光宗耀祖了。于是就在青石街盖起第一座二层小洋楼。青石街原本是没有门牌号码的，杨城的小洋楼因此也就捷足先登，自己在气派的大门上钉上了“青石街 58 号”的铁门牌。

青石街 58 号的女主人汤晓芸是个漂亮女人，身材匀称修长，曲线玲珑，白嫩的脸蛋儿，尖尖的下颌，一双乌黑明亮的大眼睛宛如两泓清清的泉水一般。

青石街 58 号小洋楼里传出一阵女人的笑声。

“不说了，不说了”。林青青一手扶着楼梯栏杆，一手拎着手袋，扭着肥硕的臀部，从上面一步步走下来。高跟鞋与楼梯的碰击发出“哒、哒”的脆响。

“今天晓芸的手气太壮了，拦不住，再玩下去我们姐妹三人都得光着身子出门！”杜小月也跟着走了下来。

“你们光着出门才有看头呢！”汤晓芸咯咯笑着跟着走下楼。

“你这个狐狸精冒不出什么好话，”江梅在汤晓芸身后说，“是不是杨城昨夜没有伺候好你呀！”

又是一阵女人开心的爽笑。

“我才不稀罕呢！你们真是俗透了。”汤晓芸说。

“就你不俗，就你清高，赶明儿我们把杨城领我们那去，过不了三天就急得你嗷嗷叫。”

这时四个女人已经走到一楼的客厅，林青青一屁股坐在松软的布艺的沙发里，江梅和杜小月坐在另外一个沙发里，汤晓芸一边说着一边给大家弄来了饮料。

“我急？我才不急呢！”汤晓芸摆着修长白皙的胳膊说，“你们姐仨谁要想着，谁就领去，我去给你们铺被窝都行！”

四个人又被汤晓芸的话惹的大笑起来。

“那让林姐领走吧！”杜小月说，“瞧林姐今天的嘴唇涂得多性感！”

“去你的吧，小杜！”

这时，汤晓芸的老公推门进来了。四个女人一见杨城回来了，想起刚才说的话，便都哈哈大笑起来了。

“刚才我没进门时听见你们说要领什么呀？什么事让你们这么开心？”

几个女人听杨城这么一问，又哈哈大笑起来。

汤晓芸对杨城说：“没有你什么事，你上楼去吧！”

杜小月和江梅给林青青使了个小眼色，轻声地说：“领吧，回来了！”

“你们这两个骚货，一点正经没有，小心嘴上生疮！”林青青说，“我想领，我还怕晓芸不给呢！”

正巧走上楼梯的杨城听到了这句话，又搭了一句腔：“领什么呀！晓芸。”

四个女人又被杨城的胡乱搭腔逗得笑声不止。

汤晓芸指着怀里的小狮子狗说：“领狗，青青要把‘得福’领走。”

杨城说：“哦，领走好。”然后上楼了。

林青青说：“你让我领我还不敢要呢！”

“唉，这年头就数这狗和男人难养了！”江梅说，“你一不留神他就往外跑。”

“你管他呢！”林青青说，“他爱跑就跑呗，你不缺钱花就得了，大不了他往外跑你也往外跑呗！”

“听听，还是青青思想开放！”汤晓芸说。

“她呀，老公在国外，一年不回来一两次，现在说不准早有小白脸在家等着她呢，哪里还需要向外跑呀！”杜小月咯咯笑着说。

“你这小贱人，看我不撕烂你的嘴！”林青青站起身走到杜小月身前，在杜小月身上一阵轻掐戏闹，弄得杜小月笑得喘不上气来，口中直告饶命。

“别闹了，别闹了”江梅说，“你们知道不知道咱们青石街的西河廊新开了一家裁衣店，听说那里的裁缝是从北京城里来的，做衣服可合身了，咱们去看看！”

“看什么呀！”杜小月说，“你们瞧我今天穿的这身旗袍就是那儿做的，怎么样！”

汤晓芸仔细端详了一眼：“嗯，还真不错呢，手工蛮精细。”

“今天有点晚了，我们明天一起去吧！咱们也做一身！”林青青说。

“行，明天咱们一起去！”杜小月说。

四个女人约定好时间，又谈了一会儿化妆品、减肥瘦身等等常常挂在嘴边上的话题。然后，杜小月、林青青、江梅三个人就一起离开了汤晓芸家的小洋楼。

汤晓芸倚靠在青石街 58 号院小洋楼的软沙发中，怀抱着“得福”。杜小月她们走的时候外面下着牛毛细雨，现在已经停了下来，一层迷蒙的水雾泛在空气和夜色之中，就像是给青石街洒了一把迷幻的药粉，让整个镇子的人都如同她一样昏昏欲睡，镇子此时便寂静得凄迷而忧伤。

淡黄色的壁灯是孤独的，它每个夜晚都是如此孤独地守候这座房子。

汤晓芸已经习惯了这种生活的孤独和慵懒。不管杨城在不在家，每到这个时候她总是怀抱着“得福”坐在沙发的柔软背圈扶手之中，静静地睡眠，任凭时光的流淌、岁月的消逝。

汤晓芸和杨城的夫妻关系非常好，可谓相敬如宾。在结婚这两年多的时间里，两人从来没有过任何争吵，但两人也从未有过任何激情，两个人就像相依为命的一对兄妹。感情归感情，但从没有过肌肤的亲密，哪怕一次，哪怕新婚时候的夜晚。

分房分床而居的生活方式成为了他们的生活习惯，不管杨城是出差还是在家，两人之间只限于谈笑、吃饭、出门、逛街。每天到了夜晚便各自回房，分所而居。

其实这也是这座洋楼里的女人的悲哀，也是汤晓芸每日慵懒散漫生活的悲哀。当她听着杜小月、林青青他们谈夫妻生活的时候，她甚至不敢相信夫妻间真的会有那种行为，而她又不敢将她自己的心事讲出来，只得笑而不谈，应付场面。

杨城是怎样的一个男人呢？汤晓芸自问着。

杨城是爱她的，汤晓芸是清楚这一点的。

她也是爱杨城的，她也清楚。

有一次晚饭过后，杨城从北京回来，两人在二楼一起看电视，杨城把从北京带回来的许多名贵化妆品、高档内衣送给她，并要求她更换上。汤晓芸穿上了那件绣花的蕾丝边内衣，金色的高跟凉鞋，她优美的身体在客厅红色的地毯上走了一圈，在明亮的灯光下，也使杨城的双目充满了炙热的火光。杨城一把将她揽在怀中，滚烫的双唇吻遍了她的全身。当电视里的主持人说：“下一个节目是……”的时候，两人的动作却停止了，燃烧的火焰渐渐熄灭了。

杨城说：“芸，对不起，今天不行，以后我会给你一切的。”

汤晓芸没有说话，将身体和脸颊埋在他的胸前，如同猫咪一般。杨城用手轻柔地抚着她的秀发和背部娇嫩的肌肤，脸却望着窗外，朦胧的月光在泪水中静静地流淌。

这个没有得到过激情的女人从此再没有向杨城要求过“下一个节目”，只在夜晚的沙发里，壁灯的晕黄中，慢慢地等待着杨城许诺要给她的一切。

当窗外又再次下起小雨的时候，大约已经是午夜了，汤晓芸才从沙发的松软中醒来，“得福”跳出她的怀抱。她站起身，趿着鞋，关了壁灯，走上楼梯，来到自己的卧室。

床头那本小说她不知看了多少遍，故事里的情节她几乎可以背诵得出，然而每次再看的时候，她还是会为故事里的女人流上几滴眼泪。

她躺在床上，再一次拿起那本小说，静静读了几页，她便又再次默然而泣了。

杨城明天又要去北京了，那边的生意近来很繁忙。

汤晓芸每晚睡觉之前，她都要去杨城的卧室看他一眼，给他掖掖被角，倒杯白水放在床头。她知道杨城夜里口渴，起来要喝水的。而杨城每天早上外出时也都要到她的卧室来看她一眼，帮她拾起掉在地板上的小说，在她的额头轻吻一下，然后掩门离去。这似乎成了他们夫妻间不可缺少的默契和关爱。

“吱呀——”

在这个即将进入夏季的午夜，万籁俱寂，连一条狗的叫声、一只虫的鸣声也没有。这一“吱呀”之声在一片黑暗中清脆地响起，就好像把这份静谧的空气毫不留情地撕开了，又好似一张崭新的没有皱折的纸被撕成两半时的脆响，而这声脆响的声韵却在黑夜中快速地弥漫。

“为什么还不睡？”

“因为我想来看看你。”

黑暗中的杨城坐在靠近窗户的椅子上，香烟的一点红色告诉了汤晓芸他所在的位置。

“我没有看到过你在黑暗中吸烟的样子。”汤晓芸站在门口没有动。

“用我打开桌灯吗？”

“那样岂不辜负了这美丽的月光。”

青石街的小雨又停了，月亮在迷雾的背后，发散着凄凄的光。

杨城起身转向窗子，刷地一下子拉开浆洗过的窗帘，轻柔的月光便洒进了他的屋子。

汤晓芸走到他的身后，从后面环抱了他。杨城为她买的丝制的睡衣在月光中奕奕闪光。

杨城没有动作，任由她的环抱，他结实的背部肌肉可以感觉得到汤晓芸快速的心跳和汤晓芸炽热的脸颊。

“我明天就要回北京，那边的生意很忙！”杨城说，“小海他们应付不过来。大约得一周左右的时间吧！”

汤晓芸没有说话，只是环抱着这个生命中的男人。

杨城转过身抱住那柔软的肩膀，将汤晓芸紧紧地搂在怀里。他的心在颤抖。他爱他的女人。

“这月色真好。”杨城轻轻地捋着汤晓芸的鬓发，这时他看见她的脸上闪着泪光。

“是呀！让我陪你一会儿吧！”

杨城把汤晓芸搂得更加紧密，彼此间已经能够听得见对方粗粗的喘气声。

青石街的夜晚静谧如水，透过窗子可以看到远方处子河畔鸭佬船上的灯光忽明忽暗。

“我觉得我像小说中的那个女人！”

汤晓芸挣开了杨城的双臂，细长的手指从玉白的肩头拨落了丝制睡衣的两根细带，睡衣便水一般地滑落在地上。

“今晚我们在一起吧！”

汤晓芸炙热的双唇送了上来。

“晓芸，晓芸，你再给我一段时间好吗？”杨城抚着汤晓芸的肩恳切地说。

“我是你的妻子，什么时候都是，但为什么呢？”汤晓芸看着杨城，眼中尽是无限渴望。

“晓芸……答应我先别问了，我一定会给你一切的！”杨城为汤晓芸轻轻拭去了脸上的泪水，手却被汤晓芸抓住了。

“嗯，我不问了，我等着你。”汤晓芸把杨城的双手放在了自己的胸乳上，“但不要让我等到一切美丽的东西都消失了！”

“不会的，不会的。”杨城抽出双手，捧着汤晓芸的脸庞说，“不会的，不会再用太久的时间了！”

汤晓芸将脸颊贴在杨城的胸前，听到了他咚咚的心跳声。

汤晓芸穿着丝制睡衣，抱着“得福”从楼梯走下来的时候，已经是第二天上午十点钟了。

江梅穿着一件白底蓝花的旗袍，一手拎着包卡着细腰，一手夹着烟，正在客厅里踱步。

“我这件旗袍怎么样？”江梅看见汤晓芸走下楼便站在楼梯口问。

“不错，不错，像个景德镇的花瓶！”

“去你的吧，从你嘴里出来的没什么好话！”江梅说，“我觉得做的还真不错的！”

“开叉太高了吧！”汤晓芸围绕着江梅看了一圈。

“现在都兴这样的。”江梅说。

“怎么没有袖子。”汤晓芸问。

“这你就有些土了不是？”江梅一屁股坐在沙发里，轻提一下旗袍的前襟，将细长的右腿搭在了左膝上。

“你没看电视吗？今年电视上就流行这种没袖的旗袍。”

“哎哟，你真够时尚的！”汤晓芸又走到江梅面前左右端详了一下，说：“你穿着还真是不错，比昨天小月那件感觉好多了！”

“嗯，这句话我听着还行！”

“她们俩怎么没来？”

“早上我打电话，青青说今天要出去，杜小月就更来不了，肚子疼的要命，来了那个了！”

江梅将烟蒂捻灭在玻璃烟灰缸中，又从手包里取出一面小镜子，翻开盖子将嘴唇努在镜前左右照看，之后从包里取了口红，扭出唇膏，一手持镜，一手在唇上涂抹，然后双唇紧闭一下，把适才补涂的唇膏抿均匀。

“行吗？”江梅抬起头让汤晓芸看她的唇。

“行，臭美！”

“该美不美，老了后悔！”江梅一面说一面将镜子和唇膏放进手包。

“我等你，你去收拾一下！”江梅说。

“干嘛去？”

“做旗袍去呀！”

“还去吗？她们两个都不去了！”汤晓芸说，“算了吧！”

“去呀！管她们呢！”

“好吧，我去收拾一下。”汤晓芸把得福放在地上，“外面下雨呢吗？”

“废话！”江梅又打开手包取出小镜子开始照自己的那张脸。

汤晓芸梳洗后也换了一件淡紫色的短袖旗袍，由于才洗的头发还有些湿，使用一条白丝帕在身后松松散散一扎。江梅看了汤晓芸的这个装扮，嘻嘻几声轻笑，说汤晓芸真像一个后宫得宠的妃子。两人又笑骂一番之后，各拿了一把花伞，拎着包，走出了家门。

青石街新开的裁缝店在处子河的西岸，青石街的人们都把西岸叫做西河廊。

从汤晓芸家的小洋楼到西河廊并不很远，只有十来分钟的路程，转个小弯，再过处子河上的一个小拱桥就是了。

雨在青石街镇是最常见的事情，镇子上没有人会对连日的阴雨懊恼和埋怨。如果不是冬季天气，三五天没有下雨倒会使人觉得烦躁，或许便有人会问：“怎么这么多天不下雨了？”

青石街的雨是轻柔的、细腻的，不是那种北方的暴雨，也不是南方潮湿惹人的梅雨，而是温润的丝雨、雾雨，下下停停，阴阴晴晴，时而随一片云来，时而又伴一阵风去，来时不动声色，只是润泽一下街道的脸庞，去时又不留痕迹，阳光几分钟的工夫就把街道又吻干了。

镇子上的人每日忙忙碌碌，世代代在这雨中生息、繁衍。雨丝毫不会对他们产生任何不利影响，就像太阳不会对他们产生坏的影响一样。

江梅和汤晓芸走过了处子河上的拱桥，来到西河廊。西河廊也是一条开阔的街道，街道两旁布满了各种店铺。新开的裁缝店招牌在这些林立栉比的店铺中很是醒目，过了拱桥一眼就能看见一个广告牌写着“小唐裁剪”四个红字。

“那个裁缝姓唐？”汤晓芸问。

“是吧。”

这时她们已经来到了“小唐裁剪”的门前。江梅和汤晓芸收了伞，并把伞立在门外（青石街不会有丢伞的事情发生），掀开门帘，走进铺子。迎面看到的是屋里柜台上摆放着一卷卷的布匹，右手边一个挂架上也搭着一长排各色布料，左手边站立着六七个塑料的人体模特，模特身上穿着各式各样的衣服。汤晓芸看见有一个模特身上穿的旗袍和江梅的旗袍是一样的。

“又是一个青花瓷瓶。”汤晓芸笑着对江梅说。

“这位大姐真是好品位！”

一位青年男子从柜台里面走了出来。

“你是第一个识得我的作品的人！”

“你就是小唐——”汤晓芸话没说完，那个青年男子说，“对对，我是小唐，唐过。”

“你，你——”

“大姐你是不是想问我怎么坐在里面看书，而不做衣服对不对？”唐过笑着说。

“对呀！”

“我只负责设计和裁剪，缝制工作一般交给缝纫师傅完成！”

唐过把汤晓芸和江梅让在店中的椅子上坐下，然后又沏了两杯茶。

“你这样的店倒是青石街第一家！”汤晓芸说。

“多谢了，”唐过说，“两位大姐今天剪件衣服吗？”

汤晓芸没有回答，而是侧头理了一下将干的头发。

“你今天的生意好像不多呀！”

江梅站起身，漫散地甩着手在店里看这看那，一会儿摸摸这卷布料，一会儿又抻抻那匹丝绸。

“我裁的这件旗袍不合身吗？”

“勉强吧！”

唐过笑了笑说：“江大姐真会开玩笑，我认为您穿这件旗袍真是无可挑剔了。”唐过又对汤晓芸说：“大姐您不裁一件吗？依您的身材不穿旗袍那真是可惜了。”

“是吗？难道我穿的这件不是吗？”

汤晓芸的质问使唐过的脸上生出了几道尴尬的笑痕：“我倒不是这个意思。”

汤晓芸看着眼前这个长着络腮胡子的服装设计师，一脸的消瘦，皮肤泛起道道皱纹，粗长的头发杂乱无章地向后披着，似乎有一段时间没有梳理了，手里夹着的香烟冒出的烟气把他的形象变得更为粗糙。

唐过的脸笼罩在烟气的阴影里面，在汤晓芸打量他的时候，他的目光温柔地靠近，准确地拦住她的目光。

汤晓芸心跳顿时加快，但不失庄重和体面，表情极力地掩饰，尽量不慌张，在回避面前这个男人目光的同时，匆忙地向店铺里别的方向观看，然而手却险些碰翻了桌子上的茶杯，倒是唐过上前扶了一下杯子，才未造成热茶淋漓的尴尬场面。

“你的腰腹很好，不像是生过孩子的人。”唐过目不转睛地盯着汤晓芸。汤晓芸斜视着正在翻看布料的江梅，耳朵却在倾听唐过的每一个字每一句话。

“我刚才的意思是说，您穿旗袍会更加显得漂亮！”

“谢谢，你真会说话！”

“您这件淡紫色的旗袍并不适合您。”

汤晓芸没有理会他的话，但他的话却说出了她自己真实的看法，她也不太喜欢这件旗袍，然而她众多的衣服里却只有这一件旗袍。

“淡紫色——更加说明了一种忧伤！”

唐过一个字一个字地说出这句话，眼睛一直看着汤晓芸。

虽然她显出一副不屑聆听的神情，但当这句话注入她的双耳之际，她的目光还是颤了一下。

“江梅，我们走吧。”汤晓芸不想再坐下去，想立刻离开这个地方。

“怎么？你不做旗袍了？”江梅从模特群中走出来。

“我忘了刚才是否喂‘得福’了。”说着，汤晓芸便走出了店门。江梅从桌上取了手包与唐过应付了一声就跟着汤晓芸出了店门。

当她们拾起雨伞撑开欲走时，唐过从店内走了出来，说：“给两位大姐留个电话吧，需要做衣服的时候可以打过来，我上门服务，免得两位走这么远的路。”

汤晓芸接过名片没有说话，将名片放在手包里。江梅拿着名片看了看说：“真的？”

“真的！”

江梅对唐过莞尔一笑，转身追上汤晓芸。此时汤晓芸已经走出了十几步远的距离。

“你为什么不做了？”江梅问汤晓芸。

“我看到外面的雨下得有些密了。”汤晓芸所问非所答地边走边说。

这也许是青石街的历史上因为下雨的原因而改变了生活方向的第一次吧。

汤晓芸又一次将床头的那本小说读完，“得福”在她怀里瞪着圆圆的眼睛看她忧伤的颜容，她的细细的手指停留在“得福”的白色的毛里。

刚才她再次把合上的书页打开时，不小心将那最为感动她的一页撕破了。于是她穿着丝制的睡衣去找胶水。实际上这本小说已经被她不小心撕破了多次又修补了多次，可她仍然不愿丢弃，而是一次次不厌烦地修补，又一次次不厌烦地读。